

**臺中港務警察總隊**  
**人事費彙計表**  
中華民國111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-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202,051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-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3,945	
六、獎金	46,950	
七、其他給與	4,192	
八、加班值班費	34,387	1.超勤加班費26,677千元。 2.超時加班費(不含超勤加班費)648千元。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423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18,245	
十一、保險	19,079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329,272	